

# EY Taiwan Go Japan! 投資日本！

Vol.6 | October 2025



# 從臺灣放眼日本

## ■ 前言

近年來，臺灣對日本的直接投資金額呈增加趨勢，對日本企業之併購案件也有所增加。「商譽」相關的會計處理為與併購密切相關的議題之一。在日本會計準則（J-GAAP）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間，商譽的會計處理存在差異，甚至可能導致各年度財務績效大相逕庭。

前期整理了兩種準則的概念差異及日本適用IFRS的現狀，並解說了主要差異之概要。本期則聚焦於兩種準則間的差異之中尤其重要的商譽之會計處理，進行解說。

本專刊將提供有助於臺灣企業進軍或投資日本之資訊。

本專刊內容僅提供一般性之建議參考。

此外，專刊內容係將經日本會計師等專業成員確認後編製之日文原文翻譯為中文，在翻譯之正確性力求盡善盡美，但文義仍可能產生歧異。

具體個案請洽詢安永台灣。關於專刊內容有任何問題，歡迎與我們聯繫，我們十分樂意提供幫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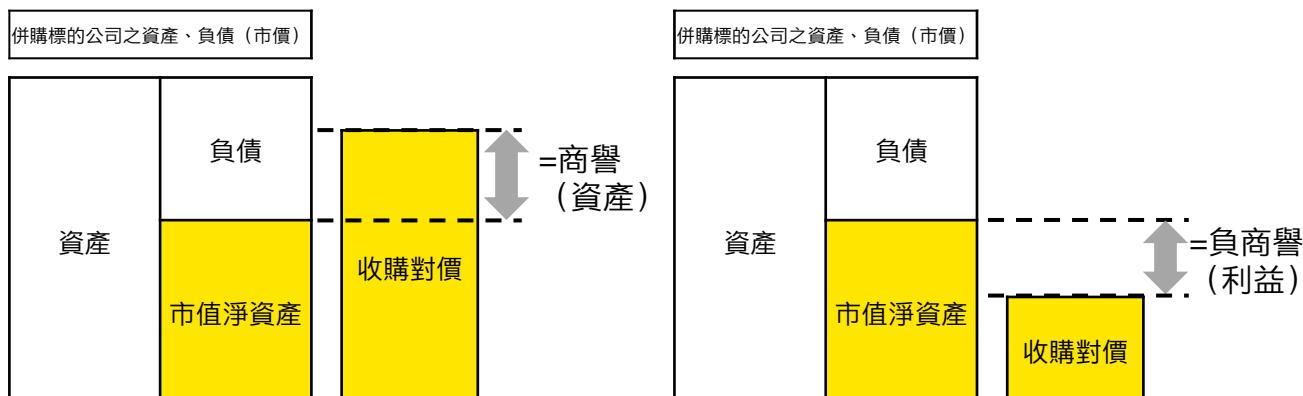
# Go Japan!

## 投資日本！



### 何謂「商譽」？

在企業合併中，取得成本超過所取得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淨額時，該超過之金額作為商譽進行會計處理，若取得成本低於上述淨額，該不足之金額則作為廉價購買利益進行會計處理。所謂商譽係企業進行併購時認列之差額者，然而本質上代表了對被收購之企業淨資產外，額外支付之溢價、賺取超額利潤之能力（獲得高於其他同業之收益的能力）、綜效（企業合併所帶來的協同效應）等的價值。



### ① 商譽相關會計處理之差異 (IFRS與J-GAAP)

針對商譽之概念，在價值是否隨時間之經過而下跌的觀點上有所不同，因此產生以下會計處理差異。此外，在J-GAAP的商譽會計處理，並不因為產業而有所不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	日本會計準則 (J-GAAP)
攤銷方法	不進行有系統之攤銷。	於其估計效益年限（最長20年）採直線法或其他合理方法，有系統地進行攤銷。然而，如商譽金額缺乏重大性，可作為產生該商譽之會計年度的費用處理。  (註:目前正朝向與IFRS一致的方向討論，但細節尚未確定。)

# Go Japan!

## 投資日本！



### ① 商譽相關會計處理之差異 (IFRS與J-GAAP) (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	日本會計準則 (J-GAAP)
攤銷方法 (續)	<p>商譽認列金額 (IFRS)</p> <p>第1年 第2年 第3年 ... 第X年</p>	<p>商譽認列金額 (J-GAAP)</p> <p>第1年 第2年 第3年 ... 第X年</p>
減損測試	<p>※商譽認列金額不變。 ※如於第X年減損，減損認列金額將高於在J-GAAP下所認列之減損金額。</p>	<p>※因攤銷折舊，每年認列費用。 ※如於第X年減損，減損認列金額將低於IFRS。</p>
減損認列分類	<p>即使無減損跡象，仍需每年進行一次減損測試。如有減損跡象，再額外進行減損測試。</p>	<p>若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p>

# Go Japan!

## 投資日本！



### ② 減損相關會計處理的差異 (IFRS與J-GAAP)

以下就進行減損測試時的會計處理差異內容，及其他減損相關議題，說明會計處理之差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	日本會計準則 (J-GAAP)
減損跡象之評估	無類似日本會計準則之具體數值標準，而是傾向儘早掌握減損跡象。此外，淨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該企業股票總市值，也可能被視為一種減損跡象。	有舉例說明具體數值標準，藉此判斷有無減損跡象。（例如：市價大幅下跌，被視為減損跡象，而所謂大幅下跌是指當市價比帳面金額下跌至少50%時，可被視為大幅下跌）。但是IFRS並未像J-GAAP特別列舉具體的資產減損跡象，包括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損益或現金流量持續呈現負數等情況。
減損之認列與衡量的評估	一併進行「減損損失之認列」與「減損損失之衡量」。如有減損跡象，則比較資產帳面金額與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則就該差額認列減損損失。	將「減損損失之認列」與「減損損失之衡量」分開進行。如有減損跡象，先比較符合之資產的帳面金額與未折現未來現金流量，判斷有無減損。若資產之未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低於資產之帳面金額時，則判斷為該資產無法回收，而需進入「減損損失之衡量」步驟。
減損之迴轉	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另一方面，其他固定資產則需每年評估迴轉跡象。如需迴轉，迴轉後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在可回收金額的範圍內迴轉減損損失。	不論是商譽還是其他固定資產，都不得迴轉減損損失。

# Go Jap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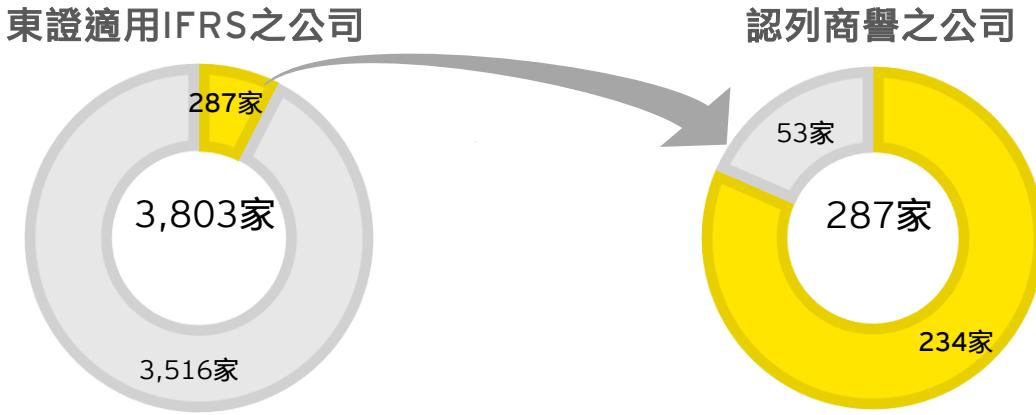
## 投資日本！



### ③ 商譽相關資訊

日本會計準則規定商譽在最長20年的期間內攤銷，但日本的法人稅法要求以5年攤銷，因此，須注意財會與稅務上的攤銷年限不同，必須在稅務申報書上進行調整。

此外，前期已說明截至2025年6月底的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適用IFRS之公司共287家。其中，認列了商譽的公司共234家（81.5%），這意味多數公司認列了商譽。根據日本金融廳2024年8月公布之資料「IFRS適用情況相關時勢調查」，今年新適用IFRS的公司中，表示轉換至IFRS的理由是為了「適當反映業績」的公司占大多數，其中以商譽不須攤銷為主要原因的公司亦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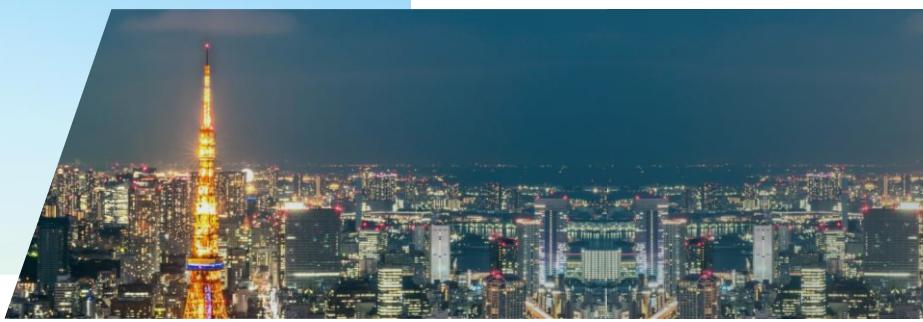
■ 適用IFRS之公司 ■ 未適用IFRS之公司 ■ 認列商譽 ■ 未認列商譽

針對適用IFRS的公司中，有認列商譽的234家，按產業別彙總如下。「資訊・通訊業」認列商譽之金額最高（整體的29.3%），其次為「電器業」（整體的21.5%）。這些產業的特徵在於很多公司使用本業所賺取之充裕資金，透過在海外併購，積極強化事業、多元化經營。

另一方面，以平均每家公司之商譽認列金額來看，以「醫藥品業」或「食品業」較高。這些產業中，各公司認列的金額落差大，被認為是因為有海外市場的大型企業認列了高額的商譽。

# Go Japan!

## 投資日本！



### ③ 商譽相關資訊（續）

產業別	家數	商譽認列金額 (億日圓)	平均每家公司之 商譽認列金額 (億日圓)
資訊・通訊	40	142,200	3,555
電器	25	103,613	4,145
醫藥品	12	69,964	5,830
食品	11	60,772	5,525
化學	13	31,609	2,431
服務	40	18,837	471
其他	93	52,423	564
合計	234	479,418	2,049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各公司財報編製)

近年來，在世界各國，特別是上市公司之會計師查核報告中，都導入了記載「關鍵查核事項（KAM）」的制度。所謂KAM，係針對會計師判斷特別重要之事項，詳細記載其內容或查核狀況，對投資人提供資訊的制度。日本也跟臺灣一樣，原則上，上市公司有義務記載KAM。在日本適用IFRS且認列了商譽的234家公司中，在KAM記載了商譽之評估的公司共127家，過半數都有記載。

# Go Japan! 投資日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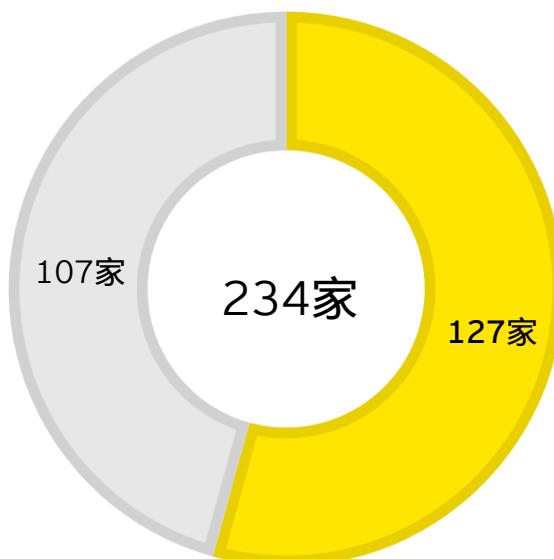


## ③ 商譽相關資訊（續）

如前文所述，在IFRS不用定期攤銷商譽，假設需認列減損時，會有比適用J-GAAP的情況下，認列更高額之損失的傾向。在減損的評估上，有會計估計等複雜的議題，且對財務報表影響很大，因此財報使用者也很關注，容易變成重要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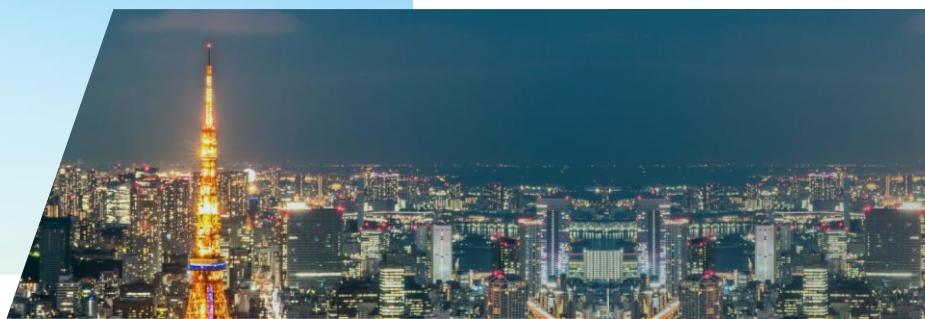
近年不時可見因認列鉅額減損損失導致財務狀況惡化，此後演變為公司之經營危機的案例。商譽減損的主要原因，比如有企業或事業收購時設定過高之收購對價而導致商譽高估，收購後的合併後整合（PMI (Post Merger Integration) ）失敗、缺乏所預期的綜效、營運環境之惡化等。因此，如於日本進行併購，管理階層需在理解商譽之重要性後，計算適當的收購對價，將PMI明確化，制定讓綜效最大化的經營策略，靈活因應市場環境或競爭環境之變化，並定期評估並監控商譽價值等。

### KAM記載狀況



■ KAM有記載商譽之評估 ■ KAM未記載商譽之評估

# Go Japan! 投資日本！



## Go Japan! 投資日本！前期回顧介紹

### 前期回顧

安永台灣針對有意投資日本之在臺企業，根據當時的會計、稅務、法規等相關主題，提供中文之內容。

發行月份	期數	內容
2025年1月	Vol. 1	臺灣企業對日投資之趨勢分析以及設立公司型態之介紹
2025年2月	Vol. 2	於日本設立公司常見之法人稅稅負
2025年3月	Vol. 3	員工外派日本之工作簽證申請及個人所得稅申報
2025年5月	Vol. 4	日本消費稅制度介紹
2025年9月	Vol. 5	日本會計準則介紹

# Go Japan! 投資日本！



We support Taiwanese companies  
expanding into Japan.

## 「Taiwan Outbound to Japan」團隊

我們將全方位提供臺灣公司對日投資之協助，除了在臺灣提供日本相關情報外，也將與EY Japan Inbound Client Services Team 合作，在您前往日本投資的路上，提供會計、稅務、移民簽證等具體業務之協助，成為您強而有力的後盾。

### EY Taiwan 稅務服務部 (TAX)



蔡雅萍

Anna Tsai

公司稅務諮詢 - 執業會計師  
+886 2 2728 8873  
Anna.Tsai@tw.ey.com



黃品棋

Ping Chi Huang

人力資本諮詢 - 執行總監  
+886 2 7756 2707  
PingChi.Huang@tw.ey.com



馮葦祺

Jeremy Feng

國際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 - 執行總監  
+886 2 7756-9973  
Jeremy.Feng@tw.ey.com

### EY Taiwan JBS team (Japan Business Services)



橋本 純也

Junya Hashimoto

副總經理  
+886 2 2728-8867  
Junya.Hashimoto@tw.ey.com



川口 容平

Yohei Kawaguchi

協理  
+886 2 7756-6884  
Yohei.Kawaguchi2@tw.ey.com



水野 智英

Tomohide Mizuno

經理  
+886 2 7756-9032  
Tomohide.Mizuno1@tw.ey.com

### EY Taiwan Leaders



傅文芳  
Andrew Fuh  
所長



黃建澤  
James Huang  
審計服務部  
營運長



林志翔  
Michael Lin  
稅務服務部  
營運長



萬幼筠  
Thomas Wan  
諮詢服務  
營運長



何淑芬  
Audry Ho  
策略與交易  
諮詢服務  
總經理



Karl Gruendel  
Partner  
Leader of Inbound  
Client Services Team

### EY Japan Inbound Client Services Team

## 安永 |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

安永致力於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為客戶、員工、社會各界及地球創造新價值，同時建立資本市場的信任。

在數據、人工智慧及先進科技的賦能下，安永團隊幫助客戶凝聚信心、形塑未來，並為當下和未來最迫切的挑戰提供解決方案。

安永團隊提供全方位的專業服務，涵蓋審計、諮詢、稅務、策略與交易。憑藉我們對產業的深入洞察、全球互聯的跨領域網絡及多元的業務生態合作夥伴，安永團隊能夠在150多個國家和地區提供服務。

**All in to shape the future with confidence.**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組織，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都是獨立的法律實體，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責任）有限公司，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亦不作為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請登錄 [ey.com/privacy](https://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以及個人資料法律保護下個人所擁有權利的描述。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請瀏覽 [ey.com](https://ey.com)。

安永台灣是指按中華民國法律登記成立的機構，包括：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財務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圓方國際法律事務所及財團法人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如要進一步了解，請參考安永台灣網站 [ey.com/zh\\_tw](https://ey.com/zh_tw)。

© 2025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版權所有。

APAC No. 14008965  
本資料是為提供一般資訊的用途編製，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稅務、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

[ey.com/zh\\_tw](https://ey.com/zh_tw)

